

擬辦：

- 一、推薦本校分區賽選手報名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查。

承辦

教師兼  
教學組長黃玲玫

教務主任

教師兼代  
教務主任徐凱音

代行

校長余立焜

欣榮紀念圖書館暨玉蘭文化會館 函

地 址：南投縣竹山鎮大勇路 26 號  
承辦人：陳彥仔  
電 話：(049) 2637-666 #212 或 215  
傳 真：(049) 2637-777  
E-mail：llc@hsinrong.org

敬 致：南投縣、臺中市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市各國小、國中

副本抄送：財團法人福田文教基金會、本館文化推廣部

速 別：最速件

發文日期：民國111年03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欣蘭瑞字第11103017號

附 件：「欣榮圖書館111年國中小國語文比賽辦法」（含報名表）乙份

主 旨：檢送「欣榮圖書館111年國中小國語文比賽辦法」（如附件），敬希鼓勵貴校優秀學生報名參加比賽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本項國中小國語文比賽，訂於111年5月7日（星期六）南投縣竹山鎮欣榮圖書館舉行。
- 二、比賽分國小組與國中組，每組參賽人數限120名，國小組各校班級數在19班（含）以上者可推薦8名，7-18班者可推薦6名，6班以下者可推薦3名；國中組各校班級數在19班（含）以上者可推薦8名，7-18班者可推薦6名，6班以下者可推薦3名。推薦報名時間為111年3月18日(五)起至111年4月8日(五)止。其他規定請詳閱比賽辦法。
- 三、連絡管道：傳真報名(049) 2637-777，連絡人(049) 2637-666分機215。

館長

高瑞鏘

111年3月20日彰陽中收字第1374號

## 欣榮圖書館 111 年國中小國語文比賽辦法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鼓勵學生從小養成多讀、多看、多聽、多想的習性，及良好的寫作與表達能力，厚植學習國語文的基礎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
  - (一) 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福田文教基金會
  - (二) 承辦單位：欣榮紀念圖書館暨玉蘭文化會館
- 三、比賽組別：分國小組及國中組兩組。
- 四、比賽日期及時間：

民國 111 年 5 月 7 日 (星期六)

國小組：進場時間上午 09:10 比賽時間上午 09:20~10:10 (50 分鐘)

國中組：進場時間上午 10:40 比賽時間上午 10:50~12:00 (70 分鐘)

進場至比賽開始為監考老師說明時間。
- 五、比賽地點：南投縣竹山鎮大勇路 26 號，欣榮圖書館四樓多功能教室。
- 六、參賽資格：凡國內公私立國中小在學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(不得跨組報名)。
- 七、參賽名額：每組各限 120 名，按報名先後，額滿為止。
- 八、報名日期：請於下列時間內報名，提前或逾期均不受理。
  - (一) 推薦報名：自 111 年 3 月 18 日(五)起至 4 月 8 日(五)止。
  - (二) 自由報名：自 111 年 4 月 9 日(六)起至 4 月 19 日(二)止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
  - (一) 推薦報名：請填寫報名表，並由級任導師或授課老師一人簽章後，加蓋教務處章，集中親送或傳真至本館。如傳真，請來電確認，並請於三天內補寄報名表正本(信封上請註明參加國語文比賽)，逾期喪失報名資格。

\*名額限制：國小組各校班級數在 19 班(含)以上者可推薦 8 名，7-18 班者可推薦 6 名，6 班以下者可推薦 3 名；國中組各校班級數在 19 班(含)以上者可推薦 8 名，7-18 班者可推薦 6 名，6 班以下者可推薦 3 名。
  - (二) 自由報名：請填寫報名表，親送或傳真至本館。如傳真，請來電確認，並請於三天內補寄報名表正本(信封上請註明參加國語文比賽)，逾期喪失報名資格。
  - (三) 因名額有限，當同一學校報名人數含推薦報名及自由報名已達 10 名時，將准由他校學生優先參賽。如最後仍有餘額，再依報名表到館先後順序一校遞補一名平均分配餘額。獲准參賽名單以本館網站公布為準，未通過報名者，本館不另行通知。
  - (四) 經學校推薦報名，無故缺考者，按缺席人數遞減該校下年度比賽推薦名額。已完成報名(含推薦報名及自由報名)，因故不能到場參賽者，應於比賽 3 日前通知本館，否則喪失其下次報名資格。
  - (五) 報名表格：向本館服務台索取或自本館網站(<http://www.hsinrong.org>)下載。
  - (六) 連絡方式：傳真(049)2637-777。或電洽(049)2637-666#215 陳專員。E-mail：[llc@hsinrong.org](mailto:llc@hsinrong.org)。

#### 十、 題型範圍：

國小組：寫國字、注音、改錯、句子擴寫、造句、文字遊戲等。

國中組：字音、字形、改錯、成語配合題、閱讀題組、引導寫作等。

兩組均將融入「情境式命題」。

#### 十一、 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個人獎：每組各錄取優勝者 11 名（冠軍一名、亞軍二名、季軍三名、優良獎五名）分別頒給獎狀、獎金，但若各該組別報名未額滿或參賽者水準不符預期，獎額得部分從缺。獎金金額如下：

組別	冠軍一名	亞軍二名	季軍三名	優良獎五名
國小組	3,000 元	2,000 元	1,400 元	1,000 元
國中組	3,600 元	2,400 元	1,600 元	1,200 元

- (二) 團體獎：每組錄取三校各給予獎座及獎金新台幣伍仟元。

(1) 團體獎限於同一學校參賽同組學生 3 名以上者始列入計算。

(2) 同一學校推薦及自由報名合計達 4 名以上者，以得分較高前 3 名列算。

- (三) 指導獎：報名時如填有指導老師者，得獎後，由承辦單位頒給獎狀一紙。

- (四) 參加獎：參賽學生均各獲送小紀念品一份。

#### 十二、 評選及頒獎：

- (一) 評審：由主辦單位遴聘具公信力的專家或教師組成評審小組負責評審。

- (二) 公布：5 月 10 日(二)中午 12 點前將評審結果公布於圖書館公告欄及網站。

- (三) 頒獎方式：由本館專函通知各得獎人就讀學校，請校長頒發獎狀並公開表揚，以資獎勵。請各得獎人(個人獎)、獲獎學校(團體獎)於 5/31(二)前寄回獎金領據(內容務必正確，不可塗改)，並書明個人帳戶、學校專戶及存簿影本後核撥，逾期不受理。

#### 十三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國小僅設一組，試題程度定位於高年級，請中低年級同學自行衡量後再報名。

- (二) 公布獲准參賽名單：推薦報名訂於 111 年 4 月 10 日(日)公布；自由報名訂於 111 年 4 月 21 日(四)公布，請上本館網站查詢。

- (三) 憑參賽證進場，比賽開始 10 分鐘後，不得進場。比賽時間內不得出場。

- (四) 參賽證於比賽當日至四樓大廳報到處核對身分證件，確認無誤後發放。請務必攜帶上有個人照片的身分證明(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護照……等)，無攜帶者禁止進入考場。

- (五) 指導教師名單既經填列，不得要求更改。

- (六) 不按公布座次入席、冒名頂替，或有任何舞弊情事者，一律取消參加資格。如已頒給獎勵，全部追回。嚴重者，公布其姓名。

- (七) 考場座位圖訂於 111 年 5 月 6 日(五)公布於本館網站及一樓大廳海報。

- (八) 公布試題參考答案：111 年 5 月 7 日(六)考後公布於本館網站。

(九) 攜帶物品：測驗當日務請攜帶

(1)附有考生本人照片的身分證件，以利身分核對及參賽證之領取。

(2)黑色或藍色原子筆、修正液(帶)等文具用品。其餘用品如：手機、圖書、不透明鉛筆盒(袋)等請放置於考場外的物品集中區，不得攜入考場。

(十) 考場規則：為維護考場秩序，四樓報到大廳僅限考生本人進入，違反者將取消考生比賽資格。

(十一)作答時，請一律以黑色或藍色原子筆作答，使用鉛筆作答者，不計分。

# 欣榮圖書館 111 年國中小國語文比賽

## 國中組推薦報名表

送達時間：111 年 月 日 時 分 編號： (此列由承辦單位填寫)

校名(全稱)					聯絡人姓名	
學校地址					聯絡人電話	
					聯絡人手機	
報名資料						
學生姓名	班級 名稱	出生 年月日	聯絡電話	學生住址	指導老師	檢附 2 吋相片 (勾選)

\*請確認以上報名學生皆已閱讀且願遵守比賽辦法相關規定後用印

教務處用印：

備註：

- 1.請工整填寫本報名表中各欄位，以利參賽證製作。
- 2.二吋照片須為半年內所攝，並請於照片背面寫上姓名。
- 3.如傳真報名表，務請來電確認，並請於三天內補寄報名表正本。
- 4.本館地址：557 南投縣竹山鎮大勇路 26 號
- 5.傳真號碼 (049) 2637-777。或電洽 (049) 2637-666 #215 陳專員。
- 6.本比賽一律免費參加。
- 7.比賽當日請務必攜帶含個人照片的身分證明(如：身分證、健保卡、護照…等)，以利身分核對及領取參賽證，無攜帶者禁止進入考場。